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盛屯矿业"或"公司")第十一届 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 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振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盛屯矿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、讨论,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有关规定和要求,编制完成了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半年 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, 监事会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表决情况:同意票7票,弃权票0票,反对票0票。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披露的《盛屯矿 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议案》。

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, 独立董事

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 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。

表决情况:同意票7票,弃权票0票,反对票0票。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披露的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